

心弦

## 田野上暖暖的烟火味

蔡能平

生在农村,长在农村,如要在犁耙、点种、收割等农活堆中,找出一样既普通平常,又有点暖暖烟火味的农活,我想,那非烧草木灰莫属。

草木灰,是一种热性速效肥,就地取材于柴草、荆棘等植物,四季皆可烧制,它也是农家的一种常用基肥。

这些年,父母自居乡间老家。耄耋之年,早已不再种稻、播麦,好在身体尚健,于是种菜点瓜,既自娱解闷,又给家在城区的儿女提供些时令蔬菜,可谓一举多得。

每天,我们总会在傍晚时分,例行电话问候。有时,母亲在电话里总会说,你爸今天又去烧草木灰了。星星、月亮,都快上山了,才回家。

多施点草木灰,根儿扎得深,苗儿长得快,青菜绿油油,萝卜水灵灵,吃起来又软又嫩,还有点甜。对于我们的劝告和担心,父亲只认这个理。其实,父亲不说,我们也知道。有时,周末回家,随父母同去菜地拔菜,双脚踩在菜畦上,软绵绵的,就像踩在棉花堆上。拔出萝卜,带出了泥,泥土黑乎乎的,还带着些草木味儿。父亲似乎把所有的劲儿,都用在了草木灰上。有时,萝卜种得多了,顺便也带点给朋友尝尝。朋友也说萝卜水灵、有点甜,好吃。

烧草木灰,也叫煨灰。齐腿高的柴草、荆棘堆,上覆泥土,直至堆成圆锥形,像极了倒置的大陀螺。正是驮了厚厚的泥土,下方干燥的柴草、荆棘,才不会被速燃,才不致风吹火走,灰烬无法聚集。而是一点点地,由外及里,慢慢煨进去,直至煨进芯部,既煨尽了自己,也煨熟了泥土。这样,泥土与草木灰烬,经锄头翻来覆去一搅拌,就我中有你、你中有我,配比正好。

下施草木,上覆泥土,烧草木灰,看似简单,其实,要想烧好一堆草木灰,也并非易事,并非随手可成。

记忆中,烧草木灰,那好像都是父亲的事。

那时,村里人多,家家户户都要烧草木灰。腊月,要烧来年正月的土豆灰;春日,要烧大豆灰、玉米灰;夏天,要烧小麦灰;入秋,要烧种白菜、青菜的菜灰。这里说的“灰”,实际上是“肥”。一个勤劳的村人,随时可找出烧制草木灰的理由来。那时,村人基本“窝”在村里,外出赚钱的也少,口袋里不多的余钱,好像都要积攒起来买砖买瓦,用来盖房子。统购统销年代,尿素、过磷酸钙等肥料,都要票,只有到了农时,生产队才会统一发放些肥料票。一堆堆或大或小的草木灰,在田边、在地头、甚或在房前屋后,随处可见,也就不足为怪了。

记忆中,烧草木灰前,父亲总会拿着亮晃晃的柴刀,去山边、田坎边,甚或崖壁上,寻找柴草草砍伐晾晒。有时,遇到荆棘丛,也照砍不误。那时,烧草木灰的多了,村边的柴草也稀缺。不像现在,从从茅草,都跑到村边来了。只不过,双臂、手背,难免要付出些代价——被荆棘划破表皮、渗出血丝,刺尖戳进肉里,那是常有的事。有些,是过了好几天,才无意发现,手背上还戳着一枚黑刺儿。

有了柴草,盘草、覆土,也颇需手法与力气。记忆中,在田头地尾,父亲总会用锄头,轻轻翻挖好一个圆盘形的灰基座。有了基座,柴草堆放,就有形了。此时,父亲也极认真。一层一层,柴草粗细搭配、厚薄均匀。有时,堆叠好了,还不忘拿锄头在柴草上敲一敲、压一压,不致柴草凌乱。覆土,当然要用竹簸箕了。一簸箕、一簸箕的干泥土,随着父亲轻松地搬抛,慢慢在柴草堆上成型了,直至培成一个塔尖形。此时,再覆土,也白搭了,覆上去,又沙沙地滚到地上了。趁着休息的间隙,父亲有时也会和我说:潦草一点,也非不可,但过后就会事倍功半。父亲的话,我信。有时,也会看到一些村人的“败笔之作”:一堆草木灰,燃烧之后,不是整体式下沉,而是明显塌陷了,露出了一个大坑。坑上,草木裸露,大煞风景。

一看就知道,柴草没盘好,薄的薄,厚的厚,烧塌了。

如果说,砍伐晾晒柴草是前奏,施草、覆土是间奏,那么点燃柴草则是高潮了。那时,如下午去烧草木灰,一堆草木整理妥当,天色也有点暗了下来。这时,父亲扎了一个草把,先用火柴点燃草把,然后举着火把,绕着草木堆引火,干柴遇烈火,一点就着。有时,走得慢了点,人凑得近了,还火烧眉毛呢。只见火苗四蹿,烟雾升腾,柴草味儿随风飘荡。这时,柴草堆上的一些小土粒,因受了火苗惊吓,像流星般,急速向下跌落,发出了沙沙的滚动声,与柴草堆中燃烧着的啪啪声,应和着,像是二重奏。明火在燃烧,我们还得站着观望一阵,防止火苗伸长舌头,把田坎上的草茬儿也点着了。如若应对不及,极易发生火苗蔓延,殃及无辜。深秋季节,烧草木灰,还有高潮中的高潮。那时,玉米黄了,番薯也迫不及待地地从地下拱出来了。劳累了半天,肚子也饿了。此时,父亲总会去掰几颗玉米,挖几株番薯,用锄头把玉米与番薯塞进草木灰堆中,让熊熊的烈火烤熟它们。没多久,玉米香,番薯香,焦香扑鼻,仿佛就是人间的美味。夕阳下,我们扛着锄头,提着簸箕,边走边吃,把草木灰留在身后……

诗苑

## 秋色(组诗)

潘善飞

(一)  
秋是干涩的  
草枯萎了  
树叶飘落了

连鸟儿的叫声  
也变得沙哑, 干渴  
听得让人心疼

但她们都在  
赶赴一场深秋的舞会  
一段燃烧的岁月

(二)  
秋是火红的  
车厘子红了, 海棠果红了  
满山坡的红枫林  
喜欢拥抱当下  
将秋的热情和浪漫  
发挥到极致

清晨, 爬上山顶的落日  
把东边的天空  
照得通红通红

大地从睡梦中醒来  
打了个寒颤, 叫醒  
遮着红盖头的  
萝卜, 玉米, 小青菜

(三)  
秋是金黄的  
稻穗黄了, 柿子黄了  
高大的银杏树  
披着香黄的龙袍服  
给这个季节带来  
皇家气魄

黄昏, 夕阳  
喜欢把小河搂在怀里  
亲吻  
河面泛起金色的梦  
小河像妈妈怀里的宝宝  
睡熟了

(四)  
秋是一件色彩斑斓的  
迷你彩服

红的, 黄的, 蓝的  
鸡冠红, 金色黄, 清激蓝  
还有混搭的色彩

让你误以为  
是上帝不小心打翻的  
调色板  
误以为是印象派画家  
留落人间的  
一幅大手笔画作

(五)  
秋色也是  
绿色春装的续单  
只是绿得更厚重, 更高雅  
更适合秋的身份

漫山遍野的金秋色  
其实, 还是以绿为底色  
以绿为基调

红黄蓝紫, 缤纷色  
是秋的高配  
它们很绅士地行走  
山坡, 田野  
庭院, 公园

秋, 色诱人们的眼球  
醉了你我的心  
绿色知趣地沉默不语

(六)  
秋的色彩  
是春色的升级版  
是春天经过酷暑的历练  
才拥有的成熟高贵

秋色的呈现  
将一年四季这部剧情  
发展到了高潮  
更是冬天这个结局  
来临前的一场  
豪华壮观的出演

秋色是秋的脸  
秋的才艺的和谐统一  
更是秋的智慧  
秋的境界的融合升华

## 一朵两朵, 炊烟成云

周以太

记忆中静悄悄的小巷深处, 袅袅炊烟, 等待风追逐自由的每一帧, 欣然离去。幽幽宁静的巷口, 延续着岁月的痕迹。青苔丛生, 每片都载满了陈年旧事。

老人家踏着三轮车, 挥舞一根路边捡来的枝条, 吆喝跟了自己半辈子的老牛, 朝家的方向, 留下了一轮车轮轱辘印痕。

闻着秋收麦穗的芳香, 踏足辽阔无际的绿茵, 乘着夕阳留下的思念余晖, 掠过丰收的田野, 看见一朵两朵, 炊烟成云。

“呼呼呼, 好冷好冷, 外婆! 外婆!”我哈着一口冷气, 搓着冰凉的小手, 跑到灶台旁取暖。现在的天气说变就变, 如同人的情绪一般, 真是奇怪。

外婆编着麻花辫, 系着一条宽松的围裙, 迈着轻盈的步伐, 笑呵呵地看向我, 说:“啊哟, 脸都冻僵了。衣服不穿多点好嘞, 死要好! 坐到这里烧柴, 不够放点进去, 火不要熄灭。”说罢, 听到咕噜咕噜水开了的声音, 便匆匆忙忙活去了。

火苗乱窜的土灶台映热我的脸, 一股股暖流涌出, 令人浑身舒畅。一捆接着一捆的木柴被外公摆放得整齐划一, 安静地立在角落里。我缓缓抽出几根竹子, 塞进火堆中。听着火堆里噼里啪啦的响声, 喝着几口刚烧开不久的热水, 看着腾空而起的雾气里也洋溢着幸福满满。

朵朵炊烟化作调皮的美蓉仙, 飘渺的身形萦绕在屋子里。我四处寻找, 只眺望到它朦胧的背影。再定睛一看, 外婆已经提着一方豆腐向我走来, 笑呵呵地对我说:“外婆没有好的菜肴, 就买了方豆腐烧给你吃。”

忽然鼻尖一酸, 心中备受感动。想起了年幼时夕阳下, 外婆踏着三轮车载我们兄弟俩回家的

一刹, 粼光闪闪的湖泊映射出外婆对我们真挚的爱。也想起了我没有赶上晚餐时, 桌上总有一份特意为我留的豆腐, 那也是我一生中喜爱的佳肴。

炊烟融入月色, 降下无限的温柔。外婆对我们兄弟俩说:“你们两个小家伙帮我敲敲背, 每个人一百下, 看看谁敲得多。”我们以为是游戏, 就拿出实力拼命给外婆捶背, 敲得外婆浑身疼痛……

后来, 我们长大了, 回家的机会变成了奢望。我住在东瓯的岛屿上, 望着家的方向, 不停想象: 外婆身体还好嘛? 那个指引我回家的烟囱还在嘛? 一切是不是仍像当初一样?

“离家似已几十日, 满心想念思乡愁。”

梦中吃语声声你, 欲回翠谷汶溪周。”终于, 我怀着激动的心情回到了养育我的家, 却发现它不再一样。外婆的身体出现了一点状况, 要吃很多的药。陈旧的厨房变得新颖, 装饰充满了现代感, 我再也找不到那一团团窜动的火焰和一朵朵腾飞的炊烟。我害怕, 失落, 又无能为力。我好像失去了很多的东西, 哦! 没错, 我失去的是我的童年, 是与外婆在一起的光阴啊!

“帮外婆敲一下背, 肩膀有点酸酸的。”外婆对我说。我坐在外婆的后面, 看着她佝偻的背, 抬起手轻轻敲着。每敲一下, 便让我想起自己曾经的模样, 原来是那么的幼稚。我摇摇头, 不再去想, 至少要趁着现在, 好好陪伴我的外婆……

此时, 我的思绪枯竭, 想不尽感恩的辞藻, 因为外婆的爱依然在, 与那记忆中的灶台不断释放, 用生命的光亮, 涌现一朵两朵, 炊烟成云……



光影

秋林

(赵安炉 摄)

潘善飞  
第880期  
雁苍山景

## 我有一亩三分地

柳条非飞

提起一亩三分地,可能有人会禁不住地要问,那是多大的地方?其实这地方不大,它是我的小天地——王爱山。

我有一亩三分地,那是一个叫王爱山的地方。

六年前偶遇王爱山,喜欢的种子便从此萌发。这是一个怎样的地方呢?车子在盘山公路上行驶,一道弯,一道拐,再一道弯,再一道拐,我没有细数过经过了多多少少弯,我只愿司机慢点,再慢点,这样的弯让我有点晕车了。

驶完了那些弯,眼前豁然开朗。放眼望去,山峰层叠叠嶂,村庄错落有致,云雾缭绕似仙境。转身之际,那一朵朵粉红色的桃花正竞相开放着,惹得那一群蜜蜂整天围着它们转,“嗡嗡”的声音里有欢快的小曲子,也有嗔怪的小情绪。时隔一年与花的再次相约,那份喜悦无以言表;相约后终日被蜜蜂亲吻,难免多了一丝羞涩,也就嗔怪起来。清新的空气随着一阵花香迎面扑来,顺着我的呼吸深入我的心脾,原来空气也是有区别的啊。

伫立于马路边,思绪如脱缰的野马,刹那间越过高山,冲向天际。

我有一亩三分地,那是我家的田地。

农民都是有地的,家庭成员的多少决定了田地的多少,我家亦如此。

屋子旁边有两块小地,我们种上一些蔬菜,不久后就够我们吃上一阵子。尤其到了夏天,是每家每户最富裕的时候,因为那时都有吃不完的蔬菜,应季的自然成熟的蔬菜带着泥土的芳香,简单翻炒后入口,留在唇齿间的余味是那么的悠久,以至于我乐此不疲地种与收。

离家较远的地方有几块田,偶尔路过,要么正长着水稻,要么茅草丛生。再次路过,正是杂草枯萎的季节,一根紧挨着一根,密密麻麻的,踩在上面软绵绵的,丝毫感觉不到田里泥土的硬度。那句“春风吹又生”立马浮现在我的脑海里,难道这一块田上要变绿色了?

我和爱人一合计,决定阻止绿色的发生,还原泥土的本色。割草机背来了,耕地机借来了,太阳的温度越来越高,汗水开始浸湿了衣衫,阳光在脖子上留下了深深的“吻痕”。“轰轰轰……”声音一直不断,草割完了,地耕完了,一担一担的农家肥挑来了,可是再一次翻地时,发现泥土里的新芽正精神抖擞地望着

蓝天。

爱人呼我快点拍下来,我惊讶地问道:“这有何好拍?”爱人罢罢,一边摇头一边笑着说:“一看就是假农民,割了没几天的草再一次发芽说明我们没有使用除草剂,因为我们倡导的是绿色食材。”想想确实有些道理,只是那小草生长的速度可谓突飞猛进,我们如何奈何得了?草的生命力超出我们的想象力。书上说要向小草学习,学习那股顽强的生命力。

春风吹醒了大地,似乎也给那些在田里疯狂生长的草赋予了无穷的力量。一夜之间,它们可以钻出泥土;一夜之间,它们可以高过身边的花朵;纵使狠狠地踩上一脚,它们也会很快地挺直腰杆。而我那一亩三分地,竟然都有它们那小小的身影,我该如何?

我有一亩三分地,那是在我的心灵深处。

乡下的生活有几分悠闲,也有几分的忙碌。为了生活也总是在努力地、不停地奔波,所不同的是在这里有很安静的夜晚。有时劳累了一天,倒床便可呼呼入睡,没有汽车的喇叭声,没有嘈杂的说话声;夜,很静很静,偶尔传来的虫鸣声也成了催眠曲,温柔而又恬静。